

证券代码：834008

证券简称：群鑫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江苏群鑫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月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2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黄志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何成宝、宋文友、王扣林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张国如因公司出差缺席，委托董事黄志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本公司原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双方协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再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经综合评估，公司拟改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全面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任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现提议任命王琦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群鑫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群鑫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日